

[开卷读书文丛]
KAIJUAN DUSHU WENCONG

朋友家的屋顶

韩沪麟 著

KAIJUAN DUSHU WENCONG

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
NANJING NORMAL UNIVERSITY PRESS

I267.1/200

2008

朋友家的屋顶

韩沪麟 著

 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
NANJING NORMAL UNIVERSITY PRESS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朋友家的屋顶 / 韩沪麟著. —南京: 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,
2007. 12
(开卷读书文丛)
ISBN 978 - 7 - 81101 - 725 - 0/I • 33

I. 朋… II. 韩… III. 随笔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
IV. I267.1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7) 第 202820 号

丛书名 开卷读书文丛
丛书主编 秋 禾 董宁文
书 名 朋友家的屋顶
作 者 韩沪麟
责任编辑 高朝俊
出版发行 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
地 址 江苏省南京市宁海路 122 号(邮编:210097)
电 话 (025)83598077(传真) 83598412(营销部) 83598297(邮购部)
网 址 <http://press.njnu.edu.cn>
E-mail nspzbb@njnu.edu.cn
照 排 南京玄武湖印刷照排中心
印 刷 扬中市印刷有限公司
开 本 787×960 1/16
印 张 20.5
字 数 275 千
版 次 2008 年 1 月第 1 版 200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书 号 ISBN 978 - 7 - 81101 - 725 - 0/I • 33
定 价 32.00 元

出 版 人 闻玉银

南京师大版图书若有印装问题请与销售商调换

版权所有 侵犯必究

书前小记

与其请或求名人作序，写上一篇空泛的文章，不如自己执笔，记录下与本书有关的一些东西更合适。

我年迈七十，文思枯竭，写不出什么文章了，因此，这肯定是我有生之年出版的最后一本文集。我先前出版过两本随笔集：《都市真情》和《生活笔记》。

与我同时代的人相比，我的经历不算复杂：上大学学法文，除“文革”期间下放工厂五年做工外，做老师、当口译，及以后从事长达二十多年的编辑工作，基本上都离不开法文，业余时间也主要用来翻译法国文学作品，因此我写的文章，除生活上的随感实录外，基本上都是一些与编辑、翻译有关的文字。我自然而然地把它们分为两类，一类归于“生活点滴”，另一类归于“工作随想”。事实上，我的人生轨迹都融化在这本书中了。

本书所收文章都先后在报纸杂志上登载过，其中一小部分曾收在已出的随笔集中，因自己较喜欢，再用一次。我学会用电脑是近几年的事情，即便已保存的文章，又因几次电脑重装系统也丢失殆尽；好在剪报大都留着，这次由我的太太邵淑茵女士一并打出，我在这里对她表示衷心的感谢。

书名起《朋友家的屋顶》，没有别的意思，只是我喜欢卢梭这个人，喜欢他说的这句话；一路走来，当我们远远看见朋友家的屋顶时，我想我们的心情都是一样的。

【目 录】

书前小记 /1

第一辑 生活点滴

姑妈	/3
多多	/5
文人的味儿	/7
新加坡见闻	/9
东西文化差异一瞥	/12
停滞的巴黎	/14
在巴黎吃蚌	/17
法国国庆节	/19
加布尔之行	/21
庐山的一座教堂	/23
饮茶记	/26
夜宿泸沽湖畔	/28
从 PK 说起	/30
猫的问题	/32
守门员	/34
美国不新鲜	/35
不要太“潇洒”	/37
对比三则	/39
何谓真爱	/41
懒得离婚	/43

漫谈“开心”	/45
老师	/47
好玩就玩	
——小记爱书人董宁文	/50
收废品的老头	/53
恋旧	/55
阿兰·博斯凯和他的夫人	/57
职业乞丐	/61
小白	/63
送猫记	/65
一家拉面店	/67
老年梦呓	/69
避俗难于上青天	/71
往事如烟	/73
巴黎点滴	/76
同学阿忠	/78
噪音	/80
博斯凯夫人	/82
怀念阿兰·博斯凯	/84
伊夫堡记行	/91
摩纳哥之行	/94
巴黎的一天	/96
贡布雷之行	/98
巴黎学生公寓	/100
忆中的巴黎	/102
看外国人吵架	/104
巴黎的咖啡馆	/106

红颜多薄命

——记法国女作家弗洛朗丝	/108
法国人的浪漫	/111
广州记吃	/113
与孤独为敌	/116
弟弟	/118
交友之道	/120
做一个快乐的人	/122
儿子	/124
大妹要回国了	/126
床上打滚	/128
一对老夫妇	/130
离婚之后	/132
赠书	/134
老家的那条弄堂	/136
老同学	/139
那个安徽小姑娘	/141
一对虎皮鸟	/143
姆妈是“江北人”	/145
照片	/147
好人一生平安	/149
“文化沙漠”一报人	
——香港《大公报》编辑马文通素描	/152
季羡林，我精神上的“老祖”	/155
官场上的文人	
——法国作家马拜素描	/158

第二辑 工作随记

朋友家的屋顶	/163
蒙田现象	/166
解析“自由情侣”:萨特和波伏瓦	/168
伟大的天才 平庸的灵魂	
——《巴尔扎克情史》读后	/171
左拉的《爱情一叶》	/178
纯文学的典范:《林中阳台》	/180
为“布尔乔亚”正名	/182
法国女作家多米妮克·西戈	/184
新小说的特征——感觉	/186
《自由小姐》的宣言	/188
《危险的关系》实在危险	/190
都德的“磨坊”	/192
复译问题	/194
详述《高老头》	/196
法国小说重“虚”轻“实”	/204
关于《情感教育》	/206
《昆虫记》属于文学	/209
孪生姐妹命运各异	/212
缪塞有点虚伪	/214
青少年活生生的教科书	
——推荐《苦儿流浪记》	/217

千面一人	
——萨特	/220
为雨果降温	
——浅谈雨果、巴尔扎克、大仲马	/224
文学翻译批评该总体把握	/231
罗曼·罗兰和他的《约翰·克利斯朵夫》	/234
一部不可多得的好书	
——巴尔扎克的《幽谷百合》	/257
心理小说大师拉法耶特夫人	/265
我读普鲁斯特	/273
关于莫泊桑的《温泉》	/275
西姆农:回避不了的作家	/279
一篇不负责任的短评	/282
加缪的“零度风格”	/285
深入加缪的密钥	/287
法国新小说派的旗手	
——阿兰·罗伯—格里叶	/290
一本法国味十足的书	/292
纪德的《伪币制造者》	/294
萨罗特的《天象仪》	/297
翻译趣谈	/299
编余琐谈	/301
也谈名著复译	/306
读蒙田:“生活即思想”	/309
一本奇书	
——《我的病人弗洛伊德》代译序	/312

第一辑

生活点滴

姑 妈

姑妈其实不是我的姑妈，而是我妹夫的姑妈。她长年住在我妹妹家，我出差上海则也住在妹妹家，与她一年总要见上几回面，于是我跟妹妹叫她“姑妈”，她则跟妹妹叫我“大哥”。

姑妈今年八十八岁了，她大概是七十岁那年从内地前往上海的妹妹家照顾我的小外甥的，因为妹妹到美国伴读去了，于是我在上海期间，就与姑妈厮守，由她作为主人照顾我的生活起居，我们就这样熟悉了。所谓熟悉也只是一种“默契”，因为她那一口方言我很难听懂，而我要让她听懂我的话也很费劲，因此通常情况下是她说她的，我说我的，连猜带蒙，彼此都装出听懂的样子。我俩从未认真交谈过，因此我除了从妹妹口中得知她早年守寡、无子女而外便一无所知了。

我与姑妈早晨必互道早安，“大哥早”、“姑妈早”之后便各干各的去了，我如那顿饭不在家吃，就打一声招呼，其他时间只管按时下厨房吃饭，桌上必已摆上可口而实惠的饭菜了。姑妈年迈，手脚不便，只身带我的外甥支撑一个家，里里外外忙，多早到晚不得闲。我印象最深的就是她在阳台上拣菜，显得那么安详平和，还有就是夜深人静时，从她下榻的小屋会传出几声叹息。

姑妈从不听广播，不看书也不看电视，她似乎把全部精力全部乐趣都倾注在我的外甥身上了，“爱屋及乌”，因此我也受到她无微不至的关怀。哪天天阴，她又会在我出门前默默地把雨披放在厨房的桌

子上；我吃饭时如没留意哪样菜，她又会轻轻地把这样菜推到我的面前，但从不劝吃，也不把菜夹到我的碗里。也许她出于自尊自爱怕遭人嫌，所以很少主动与我说话，她总说我们这些人是做大事的。

一次姑妈跌了一跤，上嘴唇裂了，血流如注，时值倾盆大雨，积水盈踝，我放弃了一次有趣的约会，毅然决然地背她到附近医院看病打针。回到家里，她眼睛里噙着泪花对我会心地笑了又笑，真让我不好意思。

我每次离沪返宁的头天晚上，饭菜总是格外的丰盛；临行前，她总是站在家门口目送我走远，一直到看不见我为止。

十多年就这样过去了，姑妈仍像时钟那样在嘀嗒行走，只是钟声日渐苍老而已。

姑妈在八十五岁上从楼梯上摔下来，股骨骨裂，卧床不起，什么都在床上进行，好在妹妹妹夫早已回国，照料尚周全。姑妈本是极自爱的人，侍候他人是她的生活准则，这下她让人侍候，仿佛天崩地裂，急得像什么似的，见到我就愁容满面地说：“怎得了！怎得了！”

我与姑妈相处多年，从未见她动过感情，由此可以想象她的内心有多痛苦。医生都说她这辈子肯定在床上度过风烛残年了，我们也作了心理准备，想不到三个月后她竟以惊人的毅力，奇迹般地站起来，并且向妹妹要了一根拐杖，极为艰难地捱着床沿走来走去，等我再次看到她时，她已能在她住的亭子间和相连的洗漱间来回走动了，不仅可以自己照料自己，还可包下全家拣菜洗菜的工作。看得出，她心安理得多了，脸上又挂出了我常见的那怡然的微笑。

姑妈心如古井，在总共六平米的方寸之地悄悄地活着，只是偶然从她的房间里传出叹息声，或是吃吃的笑声。我在沪工作再忙，也不忘送她一点儿糖果、糕点什么的，给她一个小小的惊喜，在她波平如镜的生命之泉上掀起一丝涟漪。

姑妈的一生平平淡淡，索取更少，我们大家都喜欢她。

多 多

我的小妹名叫多多，父母起此名，因为她上面已有了三个，本不想再要，但她不期而至，实在多事，遂而得名。如今她已整四十岁，我们还常拿她的小名开玩笑，看来有些过分了。

她自小在家里无足轻重，所以懂事早，乖巧且柔顺。“老巴子”聪明的多，她也不例外，读书总是名列前茅，在我们不知不觉之中，她轻而易举地考上了重点中学。“文革”开始后，兄姐四散，父亲成了“牛鬼”，母亲急成疯子，不知出于同情还是免得惹麻烦，里弄干部居然在“一片红”的大海洋中，让她栖身于孤树枯枝之上，照料摇摇欲坠的一只寒巢，于是，十几岁的她便挑起了家里的全部重担。除了日常事务外，她还得大清早扶着父亲走到公共汽车站（有一阵子父亲屁股被打烂，举步艰难），赶回家与疯妈妈周旋，夜晚把父亲安排睡下后，常常还要帮他写检查，抄交代，直忙到深夜。她曾对我说过：“等门是最难熬的，六时过后就分分秒秒数着过，有几次爸爸半夜不归，我骑车到他学校天都快亮了。”她说得那么轻巧平淡，可不知道我心里有多么难受，因为相比之下，我当时在乡下就如享福了。

“四人帮”垮台后，她随着我们国家一起重见光明。她自学成材当上了中学英语教师，又找到了一位各方面都理想的大学老师为终身伴侣，有了孩子，有了一个温馨和睦的家庭。一叶小舟，经过了狂风巨浪的颠簸之后，终于滑到了一湾光滑如镜的清波之上，大概可以平稳徐缓地驶向人生的彼岸了。

数年前，她的丈夫留美，后来让她去伴读。勤劳惯的她，如何能在

家赋闲静养,于是就到大学附近的一家小餐馆打短工。餐馆老板见过许许多多来打工的本国或外国人,可从未见过如此勤快麻利的中国人,这下如获至宝,很快把她从堂前调到堂后加以重用。说实在的,给美国老板干活挣钱不少,但气也受够。他把雇工不当人而是当机器。譬如说,一块玻璃已经纤尘不染,他见你一时无事可干,还要你一遍遍不停地擦,好像你一歌手就是对他实行剥削似的。他的唯利是图观念已发展到极致,毫无人情可言了。那里的薪金是按小时计算的,遇上雨雪天,顾客稀少时,他就叫你回家,等你在家凳子还没坐热,如果偶尔来了一批人,他又能像催命鬼似地打电话把你叫去,你如不想去,他就哭丧着求饶;等到客人稀了,他又会板起脸让你走,周而复始,真经不起他的折腾。认了雇佣关系,咽下这口气倒也罢了,最忍受不了的是同样打短工的美国黑女人的欺凌。这些女人大多很懒,老板对她们没有好颜色,她们就统统把气出在你身上,见老板不在,脏活累活都让你干,处处刁难你,你如稍有反抗表示,她们就威胁你,让你惶惶不可终日。为此,我妹妹痛哭过多次,也辞工过,但过了一阵子,寂寞难熬,又经不住老板苦苦哀求,还是去了。有一次,正当老板私下给她塞小红包之际,不料被一黑女人看见,这下惹了大祸。一天下班,她在返家途中,从疾驶的汽车里飞出一串鸡蛋,脏污了她一身,她依稀瞥见坐在车里的就是那几个女黑人。这回她真的铁了心,再也不去那家餐馆,并且敦促她的丈夫,早早离开那片被称为“天堂”的国土。

现在,她仍在原来学校重操旧业。每当我看见她傍晚拖着疲惫的身子回到家中,放下提包又戴上围裙上灶台,并用在课堂上叫哑了的嗓门和我说话时,我常暗忖:她本可以在美国呆下去,又何苦早早回来吃这份苦?有几次,我忍不住问起她,在我的记忆里,她回答大致相同。她说:为了自尊呀!在那边虽然物质生活好些,但处处受人欺!在这里人人平等,我是个堂堂正正的教师,学生都尊重我,我上课时看见同学专心听讲,心里就很满足。有的人喜欢过那种日子,就让他们去过好啦,我宁愿过这样的生活,人各有志嘛。

好一个自尊自爱,精神重于物质的多多。我看你一点也不嫌多,无论对社会、对老家,还是对眼下小小的三口之家,应该叫你“少少”才是呐。

文人的味儿

读余秋雨的文章总有一种地域的认同感,换句话说,总觉得文章是出自一个南方人,甚至可以更确切地说,出自一个江浙一带人之手,这就是所谓的“海味”十足的缘故吧。常听人说起“海派”“京派”,那么何谓海派京派,似无确切定义。窃以为,海派文章与京派文章相比,无非写得聪明些,灵秀些,读来更轻松些,这也许也是余文的特色吧。余文老少皆宜,雅俗共赏,一时洛阳纸贵,为何?这是由于他的“化功”地道,他能把景观、文化知识与自己的体验感受融化出一篇篇洋洋洒洒、有品位的记游文,亦能处处顾及文化,而这文化又非专一性的,而是普及性的,正投合在广大读者口味的共同切面上。我读了他的《文化苦旅》和《霜冷长河》,两者比较,觉得《文化苦旅》强多了,这确是一本优美、顺畅、有一定文化含量的游记,且整个底色和谐而统一,读者在跟着他旅游的同时,亦能享受到文化的熏陶及愉悦,这样的游记从前很少能看到,令人耳目一新。但读《霜冷长河》感觉就不那么新鲜、舒适了,这是因为该书题材有些杂乱,有拼凑之嫌;更为重要的原因,是与前一本“一个味儿”。斗胆说一句,天下无论多伟大的艺术家的作品,读多了,看多了都会腻味的,遑论余君的散文。这也是为什么他的作品,自《文化苦旅》之后,愈来愈不那么火爆的关键所在。真正的文学艺术家,孜孜以求的是在艺术上不断地突破、超越自己。如何超越呢?变换题材、改变写法都是治标不治本的办法,唯一可行的是从改变自身的“气味”做起,也就是时时刻刻注意修身养性,点滴积累,使自己在思想、气质上形成质的飞跃,尔后才谈得上在艺术上的突破创新。所以说,余秋雨欲再现

昔日的辉煌,还得从自身去探索、努力。

有人说余的文章知识含量不够,甚至有学术性的错误,这就有点求全责备了。余秋雨有余秋雨的知识结构、文化风格,他既是散文家,就不能以专门学者的学问去要求之,正如我们不苛求学者的文章写得像作家的文章那样优美、滋润一样。雨果在作品中喜欢卖弄学问,在《巴黎圣母院》中大谈圣母院的建筑,在《悲惨世界》中大谈滑铁卢战役,大谈下水道的沿革,其实这是他的败笔,建筑学家、军事家、下水道专家看了他这些高谈阔论会发笑的,因为人家对此研究了一辈子,而你雨果是作家,为情节需要对专门知识写几笔是可以的,但如翻了几本这方面的书,有个一知半解,就冒充内行,结局只能是令人生厌。余秋雨既然是文坛上浪尖人物,既然一再声称自己是研究文化的学者,那么在文章中引用其他领域的知识当慎之又慎,否则对读者可能产生误导,让专家也有刺可挑。

余秋雨在《霜冷长河》的一篇文章中专门介绍了其妻马兰,通篇变换着手法备加呵护,并且把夫妻间的悄悄话也写进去了,如马兰对余说:“我不走穴,没有钱,你被盜版,也没有钱,你没有官位,我也没有交往,两个人就像到了太古时代,那才叫纯粹。”事实上,没有钱,没有官位的人实在太多,不必萦怀;钱和官位与“太古时代”、“纯粹”也不搭界。亲人间彼此怎么说都行,但要发表让别人看就该有所选择了,特别对名人而言。当今社会,夫妻双方都是名人的多多,相亲相爱的也有的是,但有的就处理得比较谨慎妥帖,有的——特别在文艺界——就处理过火,主要表现在彼此或明或暗地在媒体上公开吹捧。我想,名人夫妻间的事,除了追思古人的纪念文章而外,一般不写为宜,否则总会引起种种揣测和物议;名人比起普通百姓,有不少好处,“难当”也是公平的。再者,马兰说的那句话,放到桌面上也不能成立,因为你余秋雨的作品就算被盜版,所得版税别人大致也匡算得出,何至于“没有钱”?怎么才算有钱?至于马兰,倘若她真的绝少走穴,便该受到尊敬的了。说到“官位”,余先生以前还是当过几年官的,未必不是当官的料子,而如沈从文、钱钟书等文人学者中,由于自身的素质和气质,根本当不成或者当不好官的,确乎大有人在哩。